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对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为17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4,794,207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有关规定，3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称职，未达到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员准确，应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无误，且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

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继续实施，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上述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8,613 股限制性股票。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